

“是的

“1997年6月3日,女孩被丢在南京长江大桥下面的公园里(大桥公园),被一个好心人捡到,后来送到了宝塔桥派出所,在寻找父母未果的情况下,民警只得将她送到社会儿童福利院,13个月后她被一对加拿大夫妇收养,之后一直生活在加拿大东部的一个海边小城。这是她第一次回国,她想到她出生的地方,看看能不能找到更多关于自己身世的信息。”鼓楼公安分局民警告诉记者,因为一直生活在加拿大,女孩基本不会说中文,但是她的加拿大父母给她取名“莲”,因为他们觉得这是一个代表中国的符号。

一周前,莲在男友的陪同下来到南京市社会儿童福利院,并得到了那张20年前由宝塔桥派出所出具的手写证明,上面有她的出生年月日,这是她第一次知道了自己的生日。

“这份证明上有当初捡到她的这位女士的姓名,但是很遗憾的是,经过查找,我们得知那位刘女士已于7年前去世了。”民警说,后来联系上她的孙子,但他未能提供更多有价值的信息。“当年我奶奶是在一天早上晨练的时候,在大桥公园捡到了这个女婴。里面只有一张写有出生年月的字条和一点奶粉。当时我十几岁,具体也不是很清楚,只听说奶奶原本是想抚养这个孩子的,她买了很多婴儿用品,这个孩子在家里养了将近一个月。后来很多邻居都知道了,就跟奶奶说要办领养手续,奶奶去街道办打听,工作人员说手续不太好办,我们家也不太符合领养条件。没有办法,奶奶只好把孩子送到了宝塔桥派出所。后来的事我就不清楚了。”

“因为她能提供的线索非常少,又过去了20年,警方能做得也有限。”民警表示。通过翻译,民警与莲有了如下对话。

民警:“一直知道自己是被收养的么?”

莲:“是的,我一直都知道我出生在中国,我是被收养的,我的加拿大父母从来都没有想过隐瞒我。”

民警:“从小一直都有这个心愿,想要找到父母吗?”

莲:“别人一直都告诉我(找到亲生父

母)是不可能的,所以我一开始对找到他们不抱希望。但是,现在我觉得一切都有可能,尝试去找也很好,就算找不到也没关系,我很高兴在20岁之前终于知道了自己的生日,也希望在生日到来之前能见到他们。”

民警:“你想跟亲生父母说些什么吗?”

莲:“你们好,如果你们看到了我,我不知道你们是否愿意见我,但如果你们愿意,我很愿意跟你们聊聊我自己。我只是想说:我一直都过得很好,我对所有发生在我身上的一切都很感恩。”

据了解,莲被加拿大的养父母收养后,住在加拿大东海岸New Brunswick的一个小镇上,这对善良的夫妇只有莲一个女儿,对她非常好。莲从一家法语高中毕业后,在加拿大一所大学读大一,学的是健康科学,目前莲与男友休学一学期,来做这次旅行,等今年9月份,她就会回学校继续学习。

由于莲与男友没有带手机,只留下了一个电子邮箱,2月16日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给莲发了一封邮件。当晚,我们就收到了莲的邮件,以下是部分邮件对话。

记者:你的养父母是做什人通通母被人得我?,在出中我,人过是是被人得我?,在出中被,人过是做被人得我?中,国生,,人试生人望,人就国?和